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unfei Healthcare Technology Co., Ltd.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6)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進行的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告乃本公司依上市規則第14A.60條作出。

收購事項

本公司獲悉於2026年6月12日，安徽言知從醫聯雲享、融捷健康及重山遠為收購影聯雲享共20.9855%的股權。收購事項完成前，影聯雲享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由本公司、醫聯雲享、訊飛雲創、融捷健康及重山遠為持有51%、28.8591%、7.0291%、6.8333%及6.2786%的股權。收購事項完成後，影聯雲享仍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由本公司、安徽言知、訊飛雲創、醫聯雲享及融捷健康持有51%、20.9855%、7.0291%、16.9678%及4.0176%的股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收購事項完成前，本集團與影聯雲享訂立若干具有固定期限及固定條款的協議(統稱「現有協議」)，包括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投標項目合作框架協議以及財務資助協議。由於本公司董事劉慶峰先生持有安徽言知69.5248%的股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影聯雲享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

因此，影聯雲享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先前進行及持續之公司間交易(即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投標項目合作框架協議以及財務資助協議)將成為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年度審閱及披露規定，包括刊發公告及年度報告。倘有關交易續期或其條款變更，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有適用之申報、公告及(倘適用)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收購事項

本公司獲悉於2026年6月12日，安徽言知從醫聯雲享、融捷健康及重山遠為收購影聯雲享共20.9855%的股權。收購事項完成前，影聯雲享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由本公司、醫聯雲享、訊飛雲創、融捷健康及重山遠為持有51%、28.8591%、7.0291%、6.8333%及6.2786%的股權。收購事項完成後，影聯雲享仍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由本公司、安徽言知、訊飛雲創、醫聯雲享及融捷健康持有51%、20.9855%、7.0291%、16.9678%及4.0176%的股權。

現有協議之主要條款

1. 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

日期	2021年8月1日
----	-----------

期限	自2021年8月1日起，並經年度續期，最新期限至2026年12月31日
----	-------------------------------------

訂約方	(i) 本公司(代表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不包含影聯雲享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 (ii) 影聯雲享(代表影聯雲享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交易性質	本集團同意向影聯雲享集團提供若干輔助及支持服務及產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類型： (i) 產品：包括用於經營管理及業務拓展的物資； (ii) 輔助技術及軟件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信息技術、雲服務、一般輔助技術模型及相關資源； (iii) 輔助行政服務：如提供人力資源服務、市場活動服務等。
交易金額	在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年度本集團向影聯雲享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累計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40百萬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項下已發生的交易金額為人民幣7.097百萬元。

定價政策	按照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約定，本集團收取的費用，將由雙方經公平磋商釐定，並綜合考慮服務／產品的性質、複雜性、交易量、本集團承擔的預期成本以及費率等因素，以及可比服務及產品的現行市價。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項下的定價條款(就本集團而言)須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供應類似產品及服務的條款及條件(如適用)，且服務及產品費至少與市場費率一致(如有)，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

2. 投標項目合作框架協議

日期	2026年5月29日
期限	2026年5月29日至2026年12月31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代表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不包含影聯雲享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 (ii) 影聯雲享(代表影聯雲享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交易性質	本集團和影聯雲享集團同意在滿足投標要求以及相關法律法規要求下，根據實際情況，在部分投標項目上進行合作，本集團投標中標後，將影聯雲享集團主營業務相關的部分委託至影聯雲享集團；及本集團和影聯雲享集團聯合投標並由影聯雲享集團實際執行影聯雲享集團主營業務相關的部分，且該等項目所有應支付的費用將在本集團以及影聯雲享集團之間結算。

交易金額 本公司和影聯雲享約定，在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分包至影聯雲享集團的項目累計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00百萬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與影聯雲享集團就國家人工智能應用中試基地(醫療領域基層衛生服務方向)軟件包項目訂立《技術服務合同》，據此，影聯雲享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醫學影像大模型(定制開發)面向醫學大模型構建的高質量醫學多模態數據集(數據採購加工標注)、基層醫學影像智能質控系統定制開發、基層醫學影像智能質控系統(成品軟件)，本集團應付合同金額為人民幣43.16百萬元，該合同金額將計入年度累計交易金額。

定價政策 影聯雲享集團及／或本集團提供的競投報價將由本集團及影聯雲享集團經考慮項目規模、複雜性、所需交付時間及估計成本及開支後共同釐定。本協議項下的定價條款須不遜於自獨立第三方處可獲得的條款(如適用)。

3. 財務資助協議

日期 2024年7月15日

期限 自2024年7月15日起，並經年度續期，其中資金拆借部分最新期限至2027年12月31日，擔保部分最新期限至2027年5月17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影聯雲享

交易性質及
交易金額

(1) 資金拆借

借款額度：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本公告日期，資金拆借下影聯雲享已使用的借款額度為人民幣7百萬元。

借款期限：自協議生效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在額度使用期限及額度範圍內，借款方可按需分次提款、循環使用。

借款用途：業務拓展所需開支。

借款利息：借款利率為固定年利率2.11%，利息根據借款方實際提款金額的佔用天數計算。本借款每半年結息一次，即於每年6月30日和12月31日進行利息結算，影聯雲享在收到適當發票後於計息年度次年的4月30日前支付利息。

該借款利率乃參考本集團自獨立商業銀行取得的融資成本釐定。董事認為，該利率不優於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取得融資的條款，亦不優於影聯雲享可自獨立第三方取得的貸款利率，屬一般商業條款並屬公平合理。

還款：借款人應按財務資助協議約定按時足額償還借款本金、利息和其他應付款項。借款人申請借款展期或提前償還借款，需提前十個工作日通知貸款方。申請展期的，借款人須在展期生效前將截至展期申請之日已累計的全部利息清償完畢；展期期間的本金利率由雙方另行協商確定。

(2) 擔保

本公司於2026年5月18日起至2027年5月17日為影聯雲享集團提供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80百萬元，擔保額度在12個月內可循環使用。

影聯雲享集團可根據生產經營和業務拓展的實際需要，適時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流動資金貸款、固定資產貸款、項目貸款、銀行承兌匯票、商業承兌匯票、保函、保理(含供應鏈類)、貿易融資業務等。影聯雲享集團可根據授信需要，向本公司申請擔保，具體擔保金額及保證期間等以與金融機構最終簽署的相關協議為準。

擔保額度乃根據影聯雲享集團日常運營的資金需要釐定。據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該等金融機構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為影聯雲享集團提供的擔保詳情如下：

	擔保提供方式	擔保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擔保到期日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最高額保證擔保	10	2027年1月15日
合肥科技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興支行	最高額保證擔保	10	2027年2月12日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支行	最高額保證擔保	10	2026年7月15日
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額保證擔保	6.6	2026年9月16日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擔保	5	2027年5月24日

本集團預計影聯雲享集團將於債務履行屆滿之日或之前償付借款。在已簽訂的擔保協議到期後，影聯雲享集團擬與該等合作機構重新簽訂相關擔保協議。

現有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1. 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

本集團向影聯雲享提供經營物資、輔助技術及軟件服務、人力及市場等配套產品與服務，以滿足影聯雲享的業務和運營需求。該模式可避免影聯雲

享分散採購，實現集團範圍內的資源集約化配置。作為內部服務提供方，本集團更瞭解其業務模式與運營需求，服務響應速度與適配性通常優於外部供應商。影聯雲享可按需調用本集團的技術模型、算法資源或雲服務能力，避免一次性高額投入。同時，影聯雲享通過參與本集團統一策劃或支持的市場活動，可減少重複營銷投入。綜上，本集團向影聯雲享提供支持服務及產品，是集團內部資源優化配置的有效方式，能有效降低集團整體運營成本。

2. 投標項目合作框架協議

在常規業務模式下，影聯雲享通常獨立承接項目，但在特定情況下(如政府部門或其關聯實體作為客戶時)，項目招標方往往會提出特殊要求，包括但不限於投標參數、投標主體資質、及區域服務能力等維度。為有效應對這些需求，本集團採取靈活投標策略：以本公司作為合格投標主體，或採用本公司與影聯雲享聯合投標的方式，從而顯著提升項目中標率和實施效率。此項合作能有效拓展本集團參與相關項目的整體機會，且影聯雲享將負責其相應部分業務的具體實施。

3. 財務資助協議

本集團向影聯雲享提供資金拆借及擔保支持，能夠充分發揮集團的資信優勢與資金規模效應，優化內部資源配置，有效降低子公司的融資成本，進而壓降集團整體財務費用。同時，擔保支持有助於增強影聯雲享的投標能力，助其把握關鍵項目機會、保障項目順利執行，從而促進集團整體業務發展與價值增長。董事認為，本集團就影聯雲享集團的一系列授信分別以若干金融機構為受益人為其提供擔保屬於集團對其附屬公司的正常財務資助行為，且有助於其在已簽訂的授信和擔保協議到期前正常經營。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現有協議及其項下交易乃於本公司一般或經常性業務過程中進行，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中國AI醫療領域的領軍者，致力於成為每個醫生的AI診療助理，每個人的AI健康助手。本公司通過醫療大模型技術和醫學知識庫的構建，持續保持醫療大模型的領先水平，打造了用AI賦能政府、醫院、患者的AI診療助理產品族和AI健康助手產品族。

影聯雲享

影聯雲享(曾用名：安徽影聯樂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2015年，位於安徽省合肥市，主要從事數字影像服務。

於收購事項完成前後影聯雲享之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持股比例	
	收購事項 完成前	收購事項 完成後
本公司	51%	51%
醫聯雲享	28.8591%	16.9678%
訊飛雲創	7.0291%	7.0291%
融捷健康	6.8333%	4.0176%
重山遠為	6.2786%	—
安徽言知	—	20.9855%
合計	<u>100%</u>	<u>100%</u>

上市規則的涵義

收購事項完成前，本集團與影聯雲享訂立若干具有固定期限及固定條款的協議，包括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投標項目合作框架協議以及財務資助協議。由於本公司董事劉慶峰先生持有安徽言知69.5248%的股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影聯雲享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

因此，影聯雲享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先前進行及持續之公司間交易(即產品及服務供應框架協議、投標項目合作框架協議以及財務資助協議)將成為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年度審閱及披露規定，包括刊發公告及年度報告。倘有關交易續期或其條款變更，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有適用之申報、公告及(倘適用)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收購事項」	指	於2026年6月12日，安徽言知從醫聯雲享、融捷健康及重山遠為收購影聯雲享共20.9855%的股權
「安徽言知」	指	安徽言知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重山遠為」	指	北京重山遠為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本公司」	指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12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506)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訊飛雲創」	指	安徽訊飛雲創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影聯雲享」	指	安徽影聯雲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安徽影聯樂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影聯雲享集團」	指	影聯雲享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醫聯雲享」	指	合肥醫聯雲享健康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融捷健康」	指	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陶曉東博士

香港，2026年6月1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陶曉東博士；(ii)非執行董事劉慶峰博士、趙志偉先生及段大為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汪揚教授、趙惠芳教授及談慶先生。